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地科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3 名，实际表决董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公司持有的马鞍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马鞍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后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后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的股权后继续为其借款提供担保暨形成关联担保的事项，相关会议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